

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104 學年度

資料處理科暨多媒體技術科 課程手冊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修訂

目 錄

壹、課程手冊說明及群科簡介-----	2
貳、科發展計畫、教學特色-----	3
參、課程概述	
一、校訂課程科目規劃-----	5
二、課程架構表-----	6
三、教學科目學分數及每週教學節數-----	7
四、開設流程表-----	9
五、專業、實習科目內容及上課照片-----	11
六、專業證照輔導-----	13
七、相關競賽訊息-----	13
八、教學績效-----	15
肆、實用技能學程部份-----	16
伍、升學與就業資訊	
一、升學管道-----	18
二、四技二專商業與管理群考試科目-----	19
三、技優甄審入學-----	21
四、就業進路-----	22
陸、學生修課及選課輔導措施-----	23
柒、選課方式-----	24
捌、成績處理流程-----	25
附錄 1：轉學、轉科學生學分抵免辦法-----	27
附錄 2：學生缺考、補考實施要點-----	28
附錄 3：學生重補修學分補充規定-----	29
附錄 4：身心障礙學生個別評量原則及方式-----	20
附錄 5 實用技能學程班 Q & A-----	31
附錄 6 實用技能學程班年段式課程目標-----	33

壹、課程手冊使用說明

本手冊之編輯目的，在於協助本科104 學年度入學之同學瞭解資料處理科三年內將修習的課程內容，並包含本科之教學目標、專業證照培訓、重要競賽、升學與就業等相關資訊，以作為選修課程時的重要參考資料，期使學習更加順利、愉快。

有關修習學分之重要相關規定如下：

一、本科之課程表詳如後列，部定必修一般課程70 學分，部定實習及專業科目30 學分，校訂必修科目92 學分，合計192 學分。

二、畢業條件如下：

(一)實得總學分數160 學分以上。

(二)部定科目及格率85%以上（商管群部定必修學分合計100 學分，須及格85 學分以上）。

(三)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修習80 學分、其中至少60 學分數及格。

(四)實習(實務)科目學分數至少30 學分及格。

(五)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

(六)依教育部所定課程規定修業期滿(修業年限日間部以三年為原則)，已修畢應修課程及學分。

三、依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第八條規定：學期成績不及格之科目，得申請重修，選修科目得選擇重修或改修其他相關科目。

*群科簡介

一、職業學校教育目標

職業學校教育目標，以充實職業知能、涵養職業道德、培育健全之初級技術人才，加強繼續進修能力、促進生涯發展為目的。為實現此一目的，須輔導學生達到下列目標：

(一)充實職業知能，培育行職業工作之基本能力。

(二)陶冶職業道德，培養敬業樂群、負責進取及勤勞服務等工作態度。

(三)提升人文及科技素養，豐富生活內涵，並增進創造思考及適應社會變遷之能力。

(四)培養繼續進修之興趣與能力，以奠定終身學習及生涯發展之基礎。

二、商業與管理群教育目標

(一)培養學生具備商業與管理群共同核心能力，並為相關專業領域之學習或高一層級專業知能之進修奠定基礎。

(二)培養從事商業與服務領域所需之初級技術人員，能擔任各領域有關商業服務、商業計算、文書處理與多媒體簡報等工作。

三、資料處理科教育目標

(一)培養資訊軟體及管理所需之初級技術人才。

(二)培養資料蒐集、處理、分析及操作商業資訊系統之應用知能。

(三)提昇人文素養，並奠定繼續進修之基礎。

貳、科發展進程

(一) 發展計畫

期程	內容
近程計畫	(1) 落實【孝親尊師】生活道德教育，加強全人教育之輔導工作，以提昇學生人文素養。 (2) 配合新課程標準課綱規畫並持續檢討修訂本位及特色課程。實施學年學年分制，研議選修與必修課程，以利選課制度之順利推動。 (3) 積極落實專業課程之教學成效，輔導一年級學生能取得電腦軟體應用丙級、網頁設計丙級證照。並鼓勵參加 TQC 企業人才專業認證，提昇就業競爭力。 (4) 加強升學輔導工作，培養班級讀書風氣並鼓勵同學參加課後輔導課程。 (5) 對於學習成就低的學生，於寒暑假期間或其他時間進行補救教學。 (6) 擬訂技藝優良培訓選手計畫，積極準備參加全國性技藝競賽，以取得優良成績為校爭光。 (7) 建立與學校各處室行政良好互動之機制，於教學、訓導、輔導等方面給予學生所需之協助，期使其能順利學習，於身心均得到良好之照顧與發展。 (8) 落實並提升建教合作班及國中技藝班之教學品質，以爭取社區大眾之認同。 (9) 配合學校優質化方案的推動，執行電腦軟體應用乙級特訓班、教師研習工作坊、專題製作競賽與觀摩、產學參訪、產學研習。 (10) 持續辦理國稅局報稅志工服務隊並規畫校內外工讀機會，以培養學生職場觀念及工作態度。
中程計畫	(1) 輔導二年級學生能取得會計資訊丙級等檢定證照。 (2) 鼓勵二年級學生參加全球英檢初級檢定。加強數位影像設計、網頁設計及多媒體製作課程的學習，培養多媒體製作能力。 (3) 逐年更新教學軟、硬體設備，以符合課程需求。 (4) 科內教師建立完整實用的數位教材及教學網站。 (5) 成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以利形塑本科教學反省文化 (6) 因應教師專業發展的實施，鼓勵科內教師多方攝取新知、自我進修或參加研習、工作坊活動，讓課程可以具有更多元面向。 (7) 積極協助學校優質化、均質化、優質精進計畫、業師協同教學等計畫的推動，增加縱向與橫向連結的機會。 (8) 鼓勵參加校內外各項競賽活動，以厚植學生的多元資訊的技能及整合資料的實力。 (9) 培養學生關懷社會與自然環境之胸懷。營造資源共享、氣氛和諧、終身學習之師生團隊。
遠程計畫	(1) 輔導三年級學生能取得電腦軟體應用乙級檢定證照。 (2) 鼓勵參加全國中等學校小論文競賽、商管群之專題製作競賽。 (3) 鼓勵三年級學生參加 VQC、全民英檢初級檢定。 (4) 加強升學輔導，近幾年學生考取國立學校成績漸佳，努力再逐步提升。 (5) 更新科網站內容，整合科內老師之數位教材及收集教學優良成品，成立網頁專區。 (6) 加強與本科校友之聯繫，並適時舉辦升學、就業之各項宣導活動，厚植其對母校之認同感，並能協助輔導在校學弟、妹之經驗分享、技術交流、生涯規劃與自我肯定。 (7) 配合政府推動「終身學習」政策，發展科務成為支援社區推動資訊教育之主要學習學校。 (8) 配合產業與時代潮流之變化，適時調整課程規劃與授課內容。 (9) 提昇人文素養及培養學生具有創新進取、自我發展及因進變遷之能力，以奠定永續發展之基礎。

* 預期效益：

1. 提昇本科績效及形塑本科特色。

- 2.科內教師教學認真，增進教學績效，使學生在專業知識及技術能力方面都均可得良好成效。
- 3.逐年增加各項檢定參加/通過人數。
- 4.厚植學生優質學力，繼續升學優質的四技二專院校，擁有更優良的競爭力。

* 未來展望

在現今商業及資訊進步日新月異的科技時代裏，本科全體教師本著「精益求精」的精神，致力於教學內容與設備之充實，以及教學方法之創新與改革，期使每一位學生都能成為具備資訊專業素養之現代化公民。

(二) 本科教學特色——創意就是競爭力、一張文憑多元證照

- **先進教學設備：**提供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各職類即測即評即發證測驗場地。學生直接在校參加丙級檢定（電腦軟體應用、網頁設計、電腦硬體裝修）考試，順利取得多元證照。
- **專業師資團隊：**擁有碩士學歷、業界經歷豐富，全數取得國家乙、丙級技術士證照且為國家監評委員資格。並積極參與校外內各項研習汲取專業新知。
- **優勢專業證照：**就業機會大，有電腦的行業就是資料處理科的就業市場。師資團隊全力推動，以奠定職業與學習生涯永續發展之基礎。培養一技在身、終生受用之理念。，
- **新穎課程規劃：**理論與實務並重，依據社會脈動適時調整課程內容，建構全方位的學習環境。養成學生多方向思考，靈活應用、獨立解決問題的能力。
- **擴展國際視野：**落實生活道德教育的推動，提昇學生人文素養與職業道德。全力輔導全民英檢，厚植外語能力並配合國外教育海外遊學。
- **培育專精人才：**學習領域橫跨「資訊」、「商管」，最具競爭力。培訓校隊選手，利用社團與輔導課程，提供有志電腦技能（網頁設計、商業簡報、程式設計等）學生精進學習機會及表現舞台。

叁、課程概述

一、校訂課程科目規劃

(一) 商業管理群校訂課程科目規劃表

群別	科別	一般能力	專業能力	相對應校訂科目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商業與管理群	資料處理科	*職業道德 落實【孝親尊師】生活教育之精神培養學生具備： 1.正確的職業倫理及價值觀念。 2.敬業的服務態度。 3.尊重智慧財產權。 4.團隊合作的精神。 *人文素養 1.培養學生基本的美學欣賞能力，加強學生群已相處能力，以激發學生經營美化人生的基本能力。 2.尊重生命之價值。 3.培養正確之工作價值觀。 4.關懷社會與重視環保之情操。 5.培養正確人際溝通及情緒管理能力。 *公民資質及社會服務之基本能力 1.深植積極進取之觀念。 2.培養自我表達及人際關係處理之技巧。 3.陶冶民主法治之素養。 4.養成樂於服務社會之態度。 5.增進國際瞭解之能力。	*群專業能力 1.具備商業基本知識及現代經營技能。 2.具備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3.具備創造思考及適應國際變遷之能力。 4.培養人文、科技素養及職業道德。 5.培養進修之興趣及能力，以奠定學習生涯永續發展之基礎。 *專業知能 1.落實電腦技在商業領域上的應用。 2.傳授電腦之基本知識並能將電腦應用於日常生活中。 3.充實學生現代商業資訊、商業經營的新知。熟悉與商業有關之知識。 4.培養學生汲取新知以因應時代趨勢。 *技術能力 1.熟練中英文數字輸入、Word、Excel、PowerPoint 軟體操作技巧。 2.加強數位元影像設計、網頁設計及多媒體製作能力。 3.加強電子商務及會計資訊系統課程的學習，培養資訊系統實務應用技能。 4.輔導學生取得國家國際多元證照，提昇就業競爭力。 5.具有基本程式設計的能力。	中英文輸入 I II	4
				造形原理 I II	4
				創意手法 I II	4
				專題製作 I II	4
				程式設計入門 I II	6
				多媒體動畫設計 I II	6
				網頁設計 I II	4
				軟體應用 I II	8
				電腦軟體實務 I II	8
				投資理財概要 I II	2
				網路資訊安全 I II	2
				商業簡報	2
				試算表實務	2
				中文輸入快打 I II	2
				多媒體應用 I II	6
				數位化資料處理 I II	8
				資料庫實務 I II	8
				電腦繪圖 I II	4
				門市服務 I II	2

二、課程架構表

(一) 商業與管理群科課程架構表

項 目				相關規定	學校規劃情形		說明	
					科別：資料處理科			
一般科目	部定			66-76（34.4-39.6%）	70 學分	36.46%		
	校訂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20 學分	10.42%		
		選修			6 學分	3.13%		
	合 計					96 學分	50.00%	
專業及實習科目	部定	專業科目		15 學分	12 學分	6.25%		
		實習(實務)科目		15 學分	18 學分	9.38%		
	校訂	專業科目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8 學分	4.17%		
			選修		12 學分	6.25%		
		實習(實務)科目	必修	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	20 學分	10.42%		
			選修		26 學分	13.54%		
	合 計					96 學分	50.00%	
	實習(實務)科目學分數			至少 30 學分	64 學分	33.33%		
可修習總學分數				184-192	192 學 分			
彈性教學時間				0-8	0 節			
活動科目				18(含班會及綜合活動，不計學分)	18 節			
上課總節數				210 節	210 節			
畢業條件	畢業學分數			160 學分(報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增減之)	160 學分			
	部訂科目及格率			至少 85%	85%			
	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修習學分、及格學分數			至少修習 80 學分	80 學分			
				並至少 60 學分以上及格	60 學分			
	實習(實務)科目及格學分數			至少 30 學分以上及格	30 學分			

三、教學科目學分數及每週教學節數

(一) 商業管理群資料處理科教學科目、學分數及每週教學節數表

課程類別		商管群科目			建議授課節數						備 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 稱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領域	國文 I -VI	16	3	3	3	3	2	2	(A 版)	
			英文 I -VI	12	2	2	2	2	2			
		數學領域 A	數學 I II	6	3	3					(B 版)	
			社會領域 A	歷史	6					2		(A 版)
		地理							2			
		公民與社會 I II		1		1						
		自然領域 B	基礎物理 I II	6	1	1					基礎物理(A 版)、基礎化學(B 版)、基礎生物(B 版)	
			基礎化學 I II		1	1						
			基礎生物 I II				1	1				
		藝術領域	音樂 I II	4	1	1						
			美術 I II				1	1				
			藝術生活									
		生活領域	生活科技	4								
			家政									
			計算機概論		2							
			生涯規劃 I II						1	1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 I -VI	12	2	2	2	2	2	2		
			健康與護理 I II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 I II			2	1	1					
		小 計			70	18	16	9	9	9	9	
	業專目科	商業概論 I II			4	2	2					
		經濟學 I II			8			4	4			
		小 計			12	2	2	4	4	0	0	
	實習科目	會計學 I II			6	3	3					
		會計學 III IV			4			2	2			
		計算機概論 II			2		2					
		計算機概論 III IV			6			3	3			
		小 計			18	3	5	5	5	0	0	
	合 計			30	5	7	9	9	0	0		
	總 計			100	23	23	18	18	9	9		

商業與管理群資料處理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續)

校訂科目	必修	一般科目	10 學分 10.42 %	全民防衛作戰 I ~ IV	4	1	1	1	1				
				全民國防教育Ⅲ IV	2					1	1		
				國學導讀 I ~Ⅳ	4			1	1	1	1		
				文學賞析 I Ⅱ	2	1	1						
				英文閱讀 I Ⅱ	2			1	1				
				數學ⅢⅣ	6			3	3				
				小計	20	2	2	6	6	2	2		
		專業科目	8 學分 4.17 %	中英文輸入 I Ⅱ	2	1	1						
				造形原理 I Ⅱ	2			1	1				
				創意手法 I Ⅱ	4					2	2		
				小計	8	1	1	1	1	2	2		
		實習科目	20 學分 10.42 %	專題製作 I Ⅱ	4					2	2		
				程式設計入門 I Ⅱ	6			3	3				
				多媒體動畫設計 I Ⅱ	6			3	3				
				網頁設計 I Ⅱ	4					2	2		
				小計	20	0	0	6	6	4	4		
	必修學分數合計				48	3	3	13	13	8	8		
	選修	一般科目	6 學分 3.12%	數學 V-VI	4					2	2	二選一	
				應用數學 I Ⅱ									
				英文閱讀ⅢⅣ	2					1	1	二選一	
				日文 I Ⅱ									
				小計	6	0	0	0	0	3	3		
		專業科目	12 學分 6.25%	軟體應用 I Ⅱ	8	4	4					二選一	
				電腦軟體實務 I Ⅱ									
				投資理財概要 I Ⅱ	2					1	1		
				網路資訊安全 I Ⅱ	2					1	1		
				小計	12	4	4	0	0	2	2		
		實習科目	26 學分 13.54 %	商業簡報	2	2							
				試算表實務	2		2						
				中文輸入快打 I Ⅱ	2			1	1				
				多媒體應用 I Ⅱ	6					3	3		
				數位化資料處理 I Ⅱ	8					4	4	二選一	
				資料庫實務 I Ⅱ									
				電腦繪圖 I Ⅱ	4					2	2		
				門市服務 I Ⅱ	2					1	1		
				小計	26	2	2	1	1	10	10		
		選修學分數合計				44	6	6	1	1	15	15	
	校訂科目學分數總計				92	9	9	14	14	23	23		
	可修習學分數總計				192	32	32	32	32	32	32		
彈性教學時間				0	0	0	0	0	0	0	可作為補救教學、輔導活動、重補修或自習之用		
必修科目	活動科目	18	班會	6	1	1	1	1	1	1	必修科目不計學分		
			綜合活動	12	2	2	2	2	2	2	必修科目不計學分		
每週教學總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四、開設流程表

(一) 類別：一般科目(含部定、校訂一般科目)

商業與管理群 資料處理科 科目開設流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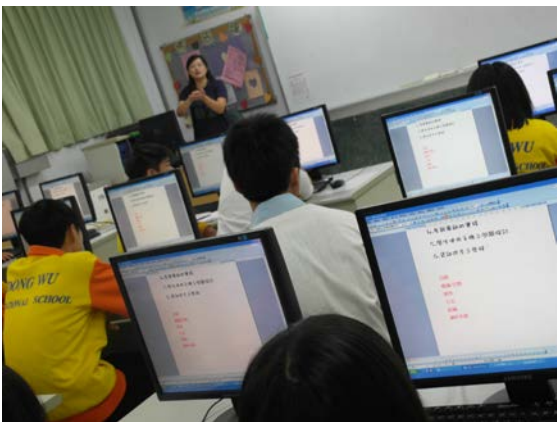
課程類別	學年 課程領域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部定科目	語文領域	國文 I	→ 國文 II	→ 國文 III	→ 國文 IV	→ 國文 V	→ 國文 VI
		英文 I	→ 英文 II	→ 英文 III	→ 英文 IV	→ 英文 V	→ 英文 VI
	數學領域	數學 I	→ 數學 II	→	→	→	→
	社會領域	→	→	→	→	歷史	→
		→	→	→	→	→	地理
		公民與社會 I	→ 公民與社會 II	→	→	→	→
	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 I	→ 基礎物理 II	→	→	→	→
		基礎化學 I	→ 基礎化學 II	→	→	→	→
		→	→ 基礎生物 I	→ 基礎生物 II	→	→	→
	藝術領域	音樂 I	→ 音樂 II	→	→	→	→
		→	→ 美術 I	→ 美術 II	→	→	→
	生活領域	計算機概論	→	→	→	→	→
		→	→	→	→	生涯規劃 I	→ 生涯規劃 II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 I	→ 體育 II	→ 體育 III	→ 體育 IV	→ 體育 V	→ 體育 VI
		健康與護理 I	→ 健康與護理 II	→	→	→	→
	全民國防	全民國防教育 I	→ 全民國防教育 II	→	→	→	→
校訂科目	一般科目必修	全民防衛作戰 I	→ 全民防衛作戰 II	→ 全民防衛作戰 III	→ 全民防衛作戰 IV	→	→
		→	→	→	→	全民國防教育 III	→ 全民國防教育 IV
		→	→	國學導讀 I	→ 國學導讀 II	→ 國學導讀 III	→ 國學導讀 IV
		文學賞析 I	→ 文學賞析 II	→	→	→	→
		→	→ 英文閱讀 I	→ 英文閱讀 II	→	→	→
		→	→ 數學 III	→ 數學 IV	→	→	→
	一般科目選修	→	→	→	→	數學 V	→ 數學 VI
		→	→	→	→	應用數學 I	→ 應用數學 II
		→	→	→	→	英文閱讀 III	→ 英文閱讀 IV
		→	→	→	→	日文 I	→ 日文 II
		→	→	→	→	→	→
		→	→	→	→	→	→

(二) 類別：專業及專業實習科目（以科為單位）

商業管理群 資料處理科 科目開設流程表（以科為單位）

課程類別	學年 科目 類別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部 定 科 目	專業科目	商業概論 I → 商業概論II →					
		→ 經濟學I					
	實習科目	經濟學 II					
		會計學 I → 會計學II → 會計學III → 會計學VI					
校 訂 科 目	專業科目	計算機概論 I → 計算機概論II → 計算機概論III → 計算機概論 VI					
		中英文輸入 I → 中英文輸入II →					
		→ 造形原理I → 造形原理II → 創意手法I → 創意手法II					
		投資理財概要 → 投資理財概要II					
		網路資訊安全 → 網路資訊安全 II					
		軟體應用 I → 軟體應用II					
	實習科目	電腦軟體實務 → 電腦軟體實務					
		I II					
		→ 中文輸入快打 → 中文輸入快打II					
		I					
		商業簡報 → 試算表實務 →					
		程式設計入門I → 程式設計入門II → 網頁設計 I → 網頁設計 II					
		多媒體動畫設計 I → 多媒體動畫設計II → 多媒體應用 I → 多媒體應用II					
		專題製作 I → 專題製作 II					
		數位化資料處理I → 數位化資料處理II					
		資料庫實務 I → 資料庫實務 II					
		電腦繪圖 I → 電腦繪圖 II					
		門市服務 I 門市服務 II					
		→					

五、專業、實習科目內容簡介及上課照片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與目標	上課情形
程式語言與設計	◆瞭解程式語言的基本概念。 ◆熟悉程式設計的方式。 ◆培養邏輯思考的能力。 ◆能應用所學撰寫程式來解決問題。	
專題製作	◆培養專題製作之方法、程序、技術與管理能力。 ◆涵養職場環境的工作態度、人際關係處能力。 ◆熟練系統發展的設計要領，應用適切的開發工具提升系統的易用性。	
資料庫應用	◆認識資料儲存的階層，瞭解資料庫模型與結構。 ◆瞭解正規化的觀念。 ◆了解結構化查詢語言。 ◆熟練結構化查詢語言的操作。 ◆運用查詢語言找出資料庫中符合所求的資料。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瞭解電腦繪圖的設計原則。 ◆熟悉影像處理軟體的編輯。 ◆熟悉動畫的原理與軟體操作。 ◆認識互動式多媒體的整合製作。	

VQC 英檢	◆ 培育學生英文基本能力 ◆ 培育學生聽、說、讀、寫之全面基礎 ◆ 培育學生參加英文檢測	
小論文課程	◆ 瞭解創造發展之意義與歷程 ◆ 瞭解讀書心得寫作導引 ◆ 熟悉小論文之架構與題目選定 ◆ 文獻探討 ◆ 小論文寫作	
電腦繪圖	◆ 瞭解平面設計要點 ◆ 瞭解色彩原理 ◆ 熟悉軟體操作 ◆ 培育平面設計人才	

六、專業證照

- (一)電腦軟體應用丙級技術士證照
- (二)電腦軟體設計丙級技術士證照
- (三)網頁設計丙級技術士證照
- (四)會計資訊丙級技術士證照
- (五)電腦硬體裝修丙級技術士證照
- (六)門市服務丙、乙級技術士證照
- (七)電腦軟體應用乙級技術士證照
- (八)TQC企業人才專業證照
- (九)Microsoft 微軟國際證照
- (十)Adobe 國際證照 等

七、相關競賽

- (一)「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教育部主辦)
http://59.125.86.120/skill_competition/Link1.php
- (二)「全國高職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職業學校群科課程推動工作圈主辦)
<http://ba.tchcvs.tc.edu.tw/101projects/index.html>
- (三)「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教育部中部辦公室主辦)
<http://www.shs.edu.tw/>
- (四)「臺灣學校網界博覽會」(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主辦)
<http://cyberfair.taiwanschoolnet.org/>
- (五)「宏基數位創作大賽」高中普通組-非動畫類競賽(宏基基金會主辦)
<http://digiaward.nctu.edu.tw/>

(六)「資訊月資訊應用競賽－創意軟體設計、數位內容編輯等」競賽

(電腦技能基金會主辦) <http://www.infomonth.com/>

(七)「Microsoft簡報達人頂尖新秀爭霸戰」競賽(翊利得資訊主辦)

<http://www.mos.org.tw/action.php?id=51>

(八)「全民e化資訊運動會競賽－視窗資訊軟體電腦應用技能大賽類、

英語能力檢測類」競賽(中華民國電腦教育發展協會站)

<http://www.testcenter.org.tw/testevent/?u=single&k=7>

八、教學績效

項 目	得獎名次	指導教師
104 全國商業類技藝競賽-商業簡報	優勝	黃瓊儒
2015 全國高中職創意微電影競賽	佳 作	黃宇正、郭玄奇
2015 麒麟盃觀光與 APP 行銷三創競賽-新時代素食、活躍檜意村、火車檜飛	佳 作、優 勝、第二名	陳玉珍、廖小雲、陳明堂
2015 全國大專院校暨高中職《產品創新與創意行銷》競賽	創意行銷類-第 3 名、綜合類-第 2 名	陳玉珍、陳明堂
104 資訊月資訊應用競賽-數位內容編輯	優 勝	林志穎
104 資訊月資訊應用競賽-視傳設計技術應用	第四名	成書舜
104 資訊月資訊應用競賽-視傳設計技術應用	優 勝	成書舜
104 資訊月資訊應用競賽-數位編排設計	第二名、第三名	成書舜
第六屆簡報達人頂尖新秀爭霸戰(南區)	第六名、第八名、佳作	黃瓊儒
第六屆簡報達人頂尖新秀爭霸戰(全國)	第二名、第九名	黃瓊儒
2015 遠大盃全國高中職校創意行銷簡報競賽	佳 作	廖小雲
第 1041115 梯次高中小論文比賽	優等、甲等	陳玉珍、陳明堂

□**繁星推甄**：在校學業成績排名全年級前 20%之學生

104 年 李庭瑋同學 錄取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03 年 蕭瑞文同學 錄取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技優甄審**：全國技藝競賽成績優良學生、乙級技術士檢定通過學生

104 年 蘇映蓉同學 錄取國立台中科技大學

104 年 蕭凱壬同學 錄取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4 年 蕭凱壬同學 錄取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04 年 江建宇同學 錄取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03 年 盧委成同學 錄取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3 年 黃哲志同學 錄取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103 年 黃哲志同學 錄取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聯合登記分發**：四技二專統測成績

103 年 黃哲志同學 錄取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肆、實用技能學程部份

職群別：商業群 科別：多媒體技術科

(日間上課)

類	別	科	目	學分	授課節數						備註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第一	第二	第三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	一	語文領域	國文 I - IV	12	3	3	3	3			
			英文 I - IV	8	2	2	2	2			
		數學領域	數學 I II	4	2	2					
			歷史	2					1	1	
		社會領域	地理	2					1	1	
			公民與社會	2			1	1			
			基礎物理	2	1	1					
		自然領域	基礎化學	2			1	1			
			基礎生物	0							
			藝術	2	1	1					
		藝術領域	音樂	2			1	1			
			藝術生活	0							
			生活科技	0							
		生活領域	家政	0							
			法律與生活	0							
			環境科學概論	0							
			生涯規劃	2	1	1					
			健康與體育 I - IV	8	2	2	2	2			
		健康與體育領域	健康與護理 I II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 I II	2	1	1					
		小計		54	14	14	12	10	2	2	
		專業理論科目	商業概論 I II	4					2	2	
			小計	4	0	0	0	0	2	2	
		實習實作科目	會計實務 I II	6			3	3			
			數位化資料處理 I II	8	4	4					
			小計	14	4	4	3	3	0	0	
		小計		18	4	4	3	3	2	2	
		部定必修科目合計		72	18	18	15	13	4	4	

類別			科目		授課節數						備註
名稱		學分	名稱	學分	第一年段	第二年段	第三年段				
校	一般科目	8學分	計算機概論Ⅱ	2			2				
			全民國防教育ⅢⅣ	2		1	1				
			體育ⅤⅥ	4				2	2		
			小計	8	0	0	1	3	2		
	專業理論科目	18學分	設計基礎理論ⅠⅡ	6	3	3					
			專業藝術概論ⅠⅡ	4	2	2					
			腳本與分鏡ⅠⅡ	4	2	2					
			數位設計基礎ⅠⅡ	4			2	2			
			小計	18	7	7	2	2	0		
訂		實習實作科目 94學分	繪畫基礎實作ⅠⅡ	6	3	3				1. 實習實作課程，每周至少5節 2. 各校需規劃職涯體驗及專題製作2~6學分為必修科目	
			影像處理實務	4	4						
			電腦繪圖實務	4		4					
			基本設計實務ⅠⅡ	6			3	3			
			動漫技法實務ⅠⅡ	6			3	3			
			攝錄影實務ⅠⅡ	4			2	2			
			數位影音剪輯實務ⅠⅡ	4			2	2			
			2D動畫實務ⅠⅡ	6			3	3			
			三次元數位技術ⅠⅡ	6					3		3
			設計圖法實作ⅠⅡ	6					3		3
			影像特效製作	3					3		
			數位音樂設計	3							3
			網頁設計實務ⅠⅡ	6					3		3
			互動式媒體設計ⅠⅡ	6					3		3
			電腦遊戲設計ⅠⅡ	6					3		3
			作品集設計ⅠⅡ	4					2		2
			數位出版技術實務ⅠⅡ	6					3		3
			職涯體驗ⅠⅡ	2			1	1			
			專題製作ⅠⅡ	6					3		3
			小計	94	7	7	14	14	26		26
目	小計			120	14	14	17	19	28	28	
合計 (學分)				192	32	32	32	32	32	32	
彈性教學時間				0	0	0	0	0	0	可排授校訂科目或作為補救教學、輔導活動、重補修或自習之用	
合計 (學分)				192	32	32	32	32	32	畢業最少應修得 150 學分	
部定必修科目	活動科目	18節	綜合活動Ⅰ-VI	18	2	2	2	2	2	必修科目不計學分	
			班會Ⅰ-VI		1	1	1	1	1		1
總計 (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伍、升學與就業資訊

一、升學資訊(以技專院校入學測驗中心及該年度升學簡章公告為標準)

目前四技二專升學管道採多元入學，有技職繁星、技優保送、技優甄審、甄選入學、登記分發等(另有一般大學、軍校、警察大學、警察專科學校等可報名申請入學考試)。請多參加有證書或能得獎之各項活動，提昇各方面的優勢與競爭力。

統一入學測驗說明：考試科目為國文、英文、數學、專業科目一及專業科目二計五科，登記分發配分比重為100、100、100、200、200 分。

(一)**技職繁星**:高職及綜合高中各科(組)或各學程學業成績前20%以內之學生，每校至多推薦8 名學生。

(二)**技優入學**：佔招生名額10%，採外加名額。

1.保送：認可之國際技能競賽獲得優勝者與全國技能競賽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能競賽獲得前三名者，依序按等第分發。

2.甄審：認可之競賽獲獎者或持乙級以上技術士證者，每位考生可報考五個校系並需參加各校之指定項目甄審。

(三)**甄選入學**：佔招生名額40%，採計統測成績，每位考生可選填三個校系。

1.第一階段資格篩選：以當年度統測級分為篩選門檻，由各招生學校自訂。

2.第二階段甄試：各校指定項目甄試(書面資料審查或口試…等)，競賽獲獎或持丙級以上技術士證者，部分校系可加分，另有部分校系採計在校成績。

(四)**登記分發**：佔招生名額60%，以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國文100、英文100、數學100、專業科目一200 及專業科目二200 計五科，總分700 分)換算之總成績進行排序與分發。

*四技二專招生相關網站：

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http://www.tcte.edu.tw/page_new.php

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http://www.techadmi.edu.tw/>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https://www.jctv.ntut.edu.tw/>

二、104年四技二專商業與管理群考試科目(以技專院校入學測驗中心及該年度升學簡章公告為標準)

表1 商業與管理群考試科目

代碼	考試類別	科別	共同科目	專業科目
09	商業與管理群	文書事務、商業經營、 國際貿易、會計事務、 資料處理、航運管理、 流通管理、水產經營、 農產行銷、電子商務處理科	國文 英文 數學(B)	商業概論、計算機概論 會計學、經濟學

*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並未限制報考群別，商管群學生可依自己興趣報考任一群類別，詳細考試類別及考試科目請參閱下表：

表2 104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試類別及考試科目一覽表

規劃群別	專業科目考科
01 機械群	1.機件原理、機械力學 2.機械製造、機械基礎實習、製圖實習
02 動力機械群	1.應用力學、引擎原理及實習 2.電工概論與實習、電子概論與實習
03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1.電子學、基本電學 2.電工機械、電子學實習、基本電學實習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1.電子學、基本電學 2.數位邏輯、數位邏輯實習、電子學實習、計算機概論
05 化工群	1.普通化學、普通化學實驗、分析化學、分析化學實驗 2.化工原理（基礎化工、化工裝置）
06 土木與建築群	1.工程力學、工程材料 2.測量實習、製圖實習
07 設計群	1.色彩原理、造形原理、設計概論 2.基本設計、繪畫基礎、基礎圖學（術科考試）
08 工程與管理類	1.基礎物理、基礎化學 2.計算機概論
09 商業與管理群	1.商業概論、計算機概論 2.會計學、經濟學
10 衛生與護理類	1.基礎生物 2.健康與護理
11 食品群	1.食品加工、食品加工實習 2.食品化學與分析、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12 家政群幼保類	1.家政概論、家庭教育 2.幼兒教保 概論與實務
13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1.家政概論、家庭教育 2.色彩概論、家政行職業衛生與安全
14 農業群	1.農業概論 2.基礎生物
15 外語群英語類	1.商業概論、計算機概論 2.英文閱讀與寫作(題型含選擇題與非選擇題)
16 外語群日語類	1.商業概論、計算機概論 2.日文閱讀與翻譯
17 餐旅群	1.餐旅概論 2.餐旅服務、飲料與調酒

規劃群別	專業科目考科
18 海事群	1.輪機 2.船藝
19 水產群	1.水產生物概要 2.水產概要
20 藝術群影視類	1.專業藝術概論(影視) 2.展演實務(影視製作概論)
共同科目	國文 適用以上各群類，並加考寫作測驗 英文 適用以上各群類 數學(A) 適用群類：家政群幼保類、家政群生活應用類、衛生與護理類 數學(B) 適用群類：設計群、商業與管理群、食品群、農業群、外語群英語類、外語群日語類、餐旅群、海事群、水產群 數學(C) 適用群類：機械群、動力機械群、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化工群、土木與建築群、工程與管理類 數學(S) 適用群類：藝術群影視類

備註：1.依據教育部98 年7 月29 日台技(二)字第0980127819 號函核定。

2.104學年度可以同時報考兩種以上群類別的組合包括：

- (1) 可同時考【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 (2) 可同時考【家政群生活應用類+家政群幼保類】
- (3) 可同時考【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英語類】
- (4) 可同時考【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日語類】
- (5) 可同時考【外語群英語類+外語群日語類】
- (6) 可同時考【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英語類+外語群日語類】

其餘的群類別每位考生僅能選擇其中單一群類別報考（例如：無法同時報考設計群及藝術群影視類）亦不可同時報考其他的組合（例如：無法同時報考商業與管理群及餐旅群）。

*四技二專招生相關網站：

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http://www.tcte.edu.tw/page_new.php

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http://www.techadmi.edu.tw/>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https://www.jctv.ntut.edu.tw/>

三、技優甄審入學(以技專院校入學測驗中心及該年度升學簡章公告為標準)

(一)關於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

凡取得認可之競賽獲獎者或持有乙級以上技術士證者（詳見下表），符合資格之高職生或高中生，無論是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均可報名，可選擇五個志願參加招生學校辦理之指定項目甄審，評量方式可包含面試、實作、作品集、書面資料審查等，由各校訂定，但皆不採筆試，亦不採計統一入學測驗成績。

甄審總成績計算方式為依據各指定項目甄審成績總分，再依各競賽名次或證照等級優待加分標準（詳見下表）加分後，即為甄審總成績。各校依報名考生成績訂定錄取標準，再評定考生為正取生、備取生或不予錄取，獲得正取或備取資格的考生，皆須至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再由聯合甄選委員會依考生志願順序及正備取狀況進行統一發分。

※註：符合技優保送入學資格但未報名參加技優保送入學、或報名參加技優保送入學未獲錄取、或已錄取但未報者或者已報到但已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也可報名參加技優甄審入學。

(二)技優甄審入學採計之競賽與證照及其優待加分比例：

104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競賽得獎或證照優待加分標準表

競賽、證照名稱	主辦單位	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	優待加分百分比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技能競賽組織	第 1~3 名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40%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國際奧林匹克殘障聯合會	優勝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35%
國際科技展覽	(由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參加)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技能競賽中華民國委員會	正（備）取國手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35%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全國技能競賽	國際技能競賽中華民國委員會	第 1 名(金牌)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35%
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第 2 名(銀牌)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30%
		第 3 名(銅牌)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25%
		第 4、5 名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23%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教育部	第 1~3 名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25%
		第 4~8 名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20%
		第 9~13 名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15%
		第 14~23 名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10%
		第 24~50 名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5%
		第 51~76 名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3%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第 1 名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20%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第 2、3 名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15%
		佳作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10%
中央各級機關及直轄市政府主辦之各項技藝技能競賽	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	第 1~3 名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15%
		其餘得獎者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10%
領有技術士證者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甲級技術士證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25%
		乙級技術士證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15%
		丙級技術士證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5%

競賽、證照名稱	主辦單位	競賽優勝名次 或證照等級	優待加分百分比
備註	1.若考生同時持有 2 種以上符合加分優待之技藝技能競賽得獎證明或技術士證，限選 1 項優待加分。 2.各項競賽、證照及職種(類)等各項須符合「甄選群(類)別及技藝技能優良競賽優勝及技術士職種(類)對照表」；未列於對照表中之各項技藝技能競賽及證照皆不給予加分優待。		

四、就業進路

資訊科技是國內發展的重點產業，業界對於資管人才的需求非常殷切，業界對於本科學生相當歡迎。主要發展如下：可擔任電腦中心基層人員、基本程式設計人員、網頁設計人員、會計、出納、門市服務、銷售事務…，也可參加各種公職考試，取得公務人員資格。

(一)參加公家機關考試

國家考試：考選部全球資訊網：高普考、特考、專技人員考試、檢定考等國家考試訊息
<http://www.moex.gov.tw/>

(二)業界服務：電腦中心基層人員、基本程式設計人員、網頁設計人員、會計、出納、門市服務、銷售事務…等工作。

(三)自行創業：連鎖加盟店、網路商店、公司行號、個人工作室…等之負責人。

*相關網站：

技 訊 網：<http://www.techadmi.edu.tw/search/index.php>

社區產業特色相關資料：嘉義市政府建設處網 <http://www.chiayi.gov.tw/web/build/>

職訓、技能、競賽：

1.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部辦公室全球資訊網：最新技術士證照考試資訊技能競賽資訊
<http://www.labor.gov.tw/>

2.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職業訓練、就業機會、身心障礙者就業訓練及各項產學合作資訊。
<http://www.evta.gov.tw/>

求職資訊網

- 104 人力銀行：www.104.com.tw
- 嘉義就業服務站：<http://tnesa.evta.gov.tw/e05/Default.aspx>

陸、學生修課及選課輔導措施

本校課程係為升學與就業導向而設計，並兼顧綜合導向學生之需求。學生可依個人志趣與性向，並徵詢老師與家長之意見決定進路後，選修合適之課程。

各學期選課時，學生注意各領域之必修課程(部定必修與校訂必修)一定要列入選課計畫。選修課程部份，可就該學期各領域所開設之選修科目選擇，要注意不能盲目選擇，應配合自己的進路詳加考慮。

至於選課方式，除了高一上學期於新生訓練期間實施外，其餘各學期均於前一學期結束前實施。課程手冊已公佈每一學期開課表，並透過各種說明會、座談會以及個別指導等方式，輔導學生選課。有關選課輔導的項目、人員、時間、查詢資源等，說明如下：

1.輔導項目：分別經由學生、教師及家長三方面實施。

(1)學生方面：

- a.高一新生於新生始業輔導及高一學期中，介紹國中、高中職之差異，畢業生之進路發展及四技二專多元入學管道等。
- b.高一上、下學期分別實施性向測驗及興趣測驗，提供客觀之評量資訊，幫助學生增進對自我的認識。
- c.於高一上學期舉辦課程說明會，介紹各學期所開課程之內容與生涯發展之關係。
- d.以班級座談方式，引導學生參閱各四技二專概況、系組簡介，以及介紹職業世界之各類資訊。
- e.舉辦選課座談會，提供學生有關選讀課程的資訊與考慮之因素，並依需要提供個別輔導。

(2)家長方面：

- a.適時辦理學校日及家長座談會，使家長了解有關子女生涯發展的各項因素，協助子女選擇適合個人能力、興趣之課程。
- b.利用親職教育輔導刊物隨時報導學生選課適應情形及最新課程動態，讓家長對子女選課情形有所了解。

(3)教師方面：

- a.舉辦選課說明會，提供教師有關必、選修課程之資訊，並溝通其在學生選課輔導過程中所遭遇困難，協助解決。
- b.提供教師學生心理測驗資料，解釋並說明測驗結果與學生選課間的關係。
- c.個別選課適應困難學生之轉介輔導服務。

2.輔導人員

- (1)各班導師
- (2)輔導教師
- (3)各科主任
- (4)其他相關人員

3.輔導時間

- (1)高一新生於新生始業輔導及高一學期中實施。
- (2)各種說明會與座談會利用寒暑假、活動課程時間或課餘時間進行。
- (3)個別輔導可利用課餘時間進行。
- (4)家長溝通則適時適地以資料寄送、電話或約談等方式進行。

4.查詢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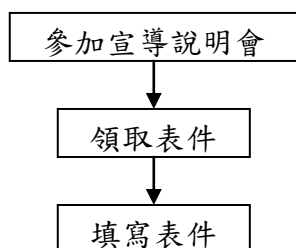
有關課程之實施，除了查閱本校課程手冊外，並可向下列人員或單位查詢相關問題。

- (1)開設必修及選修科目：教務處。
- (2)課程規劃：教務處、實習處、任課老師及召集人。
- (3)選課規劃：教務處、實習處、輔導教師、導師、學程任課老師及召集人。
- (4)心理測驗施測及解釋：輔導室、輔導教師。
- (5)確定自己的性向及興趣：輔導室、輔導教師、家長。
- (6)科系簡介資料：實習處、輔導室、輔導教師。

柒、選課方式

一、如何辦理選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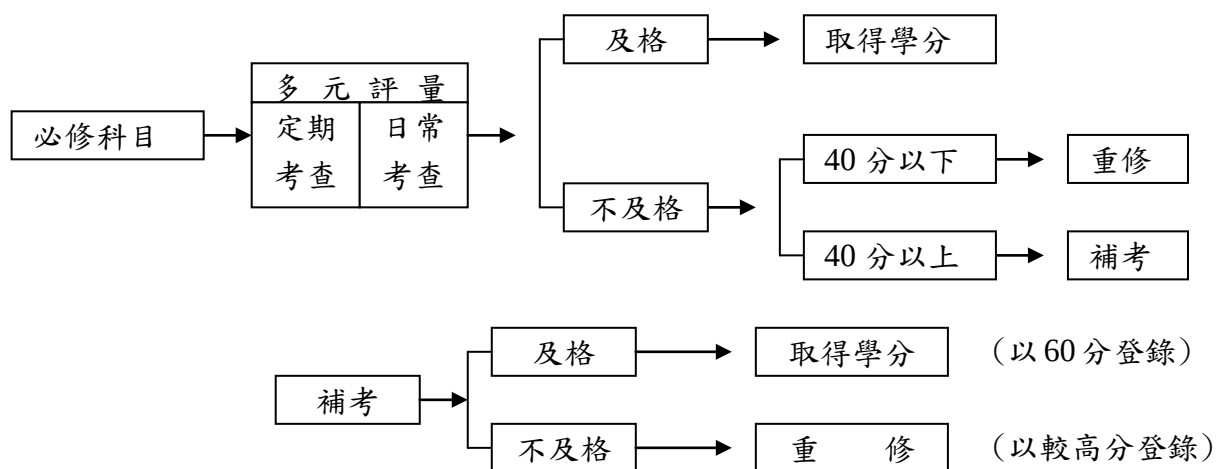
(一)辦理選修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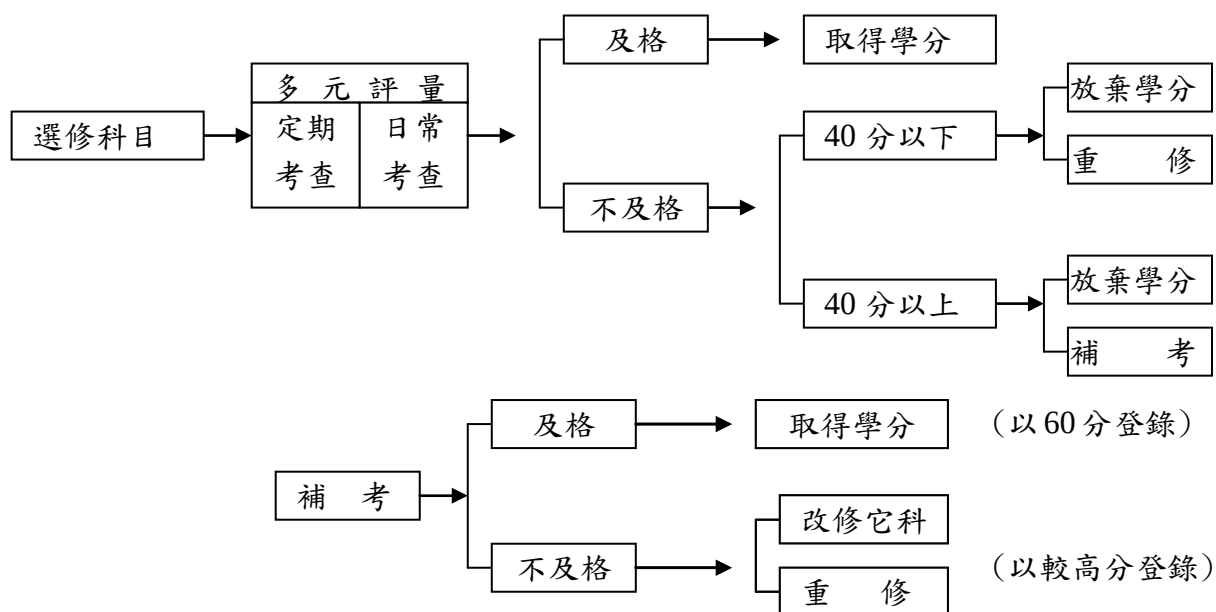
辦理選課	一、參加選課宣導說明會	1.選修課程內容說明 2.選修作業流程說明	輔導教師 學程主任 註冊組	
	二、領取表件	1.選修宣導手冊 2.選修課程表 3.選修課程統計表	註冊組	
	三、填寫表件	1.填寫選修課程表 2.家長簽章	註冊組	
	四、繳交表件	1.繳交選修課程表 2.教務處、導師核章	導師 註冊組	
	五、學生核校選課資料	1.教務處列印選課資料交各班核校 2.選課資料錯誤請到教務處更正	註冊組	
辦理退選	一、填寫退選單	1.填寫退選單	申請人	
	二、家長簽名	1.家長簽名	家長	
	三、彙整退選單	1.彙整退選單	註冊組	
	四、繳交退選單	1.繳交退選單 2.退選人數造成選修班級人數低於15人時，則不得退選。	註冊組	
	五、公告退選結果	1.於教務處公佈欄公告各班退選結果	註冊組	
辦理加選	一、填寫加選單	1.填寫加選單	申請人	
	二、家長簽名	1.家長簽名	家長	
	三、彙整加選單	1.彙整加選單	註冊組	
	四、繳交加選單	1.繳交加選單 2.加選人數造成選修班級人數高於55人時，則不得加選。	註冊組	
	五、公告加選結果	1.於教務處公佈欄公告各班加選結果	註冊組	

捌、成績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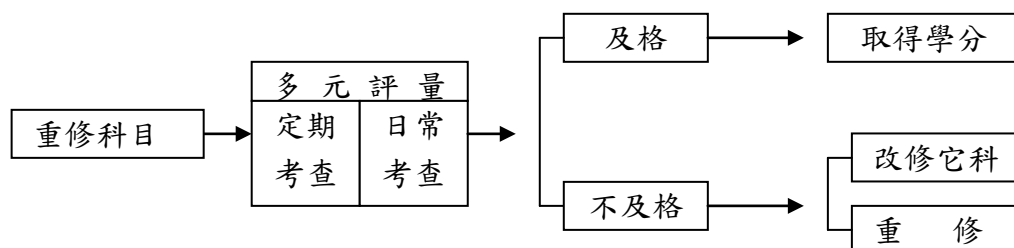
一、



二、



三、



四、重補修規定及流程

1.必修科目不及格應予重修，但選修科目不及格之科目得申請重修學分。

2.轉校、轉科之學生應補修學分。

流 程		項 目	負責人員	完成日期
辦 理 重 補 修	一、填寫重補修三聯單	1.填寫重補修三聯單 2.家長簽單	申請人 家長	
	二、審核重補修申請單	1.審核重補修申請單	註冊組	
	三、繳費	1.持三聯單至出納組繳費	出納組	
	四、繳交重補修申請書	1.繳交重補修申請書	註冊組	
	五、公告加選結果	公告於教務處公佈欄	註冊組	

附錄 1：

私立東吳工家轉學、轉科學生學分抵免辦法

93 年 3 月訂定

94 年 7 月第一次修訂

一、抵免對象：

- (一) 轉學生。
- (二) 轉科生。
- (三) 曾於高級中等學校肄業或專科學校肄業重考入一年級新生。

二、學生轉入二年級，其抵免學分總數以其轉入科別一年級最高限修學分總數為原則。轉入三年級者，其抵免學分總數以其所轉入科一、二年級最高限修學分總數為原則。

三、學生曾於高級中等學校肄業重考入一年級新生，其已修及格之科目學分，得酌予抵免學分及提高編級，但至少需修業一年，並依照學期最低限修學分數修習始可畢業。其提高編級之規定如下：

- (一) 抵免學分數達就讀科一年級科目 50 學分以上者，得提高編級為二年級。
- (二) 抵免學分總數達就讀一、二年級科目 100 學分以上者，得提高編級為三年級。
- (三) 提高編級者其所抵免學分數，除需符合前列各年級標準外，且專業科目抵免學分數亦需符合各科之審查標準。
- (四) 凡未獲准提高編級者，而其修習學分數未達最低限修學分者，經審查通過後得修習高年級必修科目。

四、各科目修習學分(學時)之認定係以轉(科)後之學校課程規定學分為主。

五、科目名稱、內容相同且學分(學時)數相同者，可予抵免。

六、科目名稱不同、但內容相同或相近，且學分(學時)數相同者，可予抵免。

七、科目名稱或內容相同(含科目名稱不同，但內容相同或相近)而學分(學時)數不同者，應依轉(科)後之學校所規定學分登錄。不足之學分(學時)，得選(補)修該科目，或修習與該科同性質或內容相近之科目學分補足。

八、轉學(科)生原校、原科修習及科之科目與學分(學時)，並非所轉入校(科)之必修科目，得列為選修科目之學分數計算。

九、轉學(科)生抵免科目學分(學時)之成績採計。以其原實得分數登錄。

十、轉學(科)生在轉入後，應修而未修之科目，得在修業期限內補修完畢。

十一、學生復學後依新課程續修為原則，復學前已修及格科目學分全部採計，其畢業學分數依新課程核算，不足之學分數以選修學分補足之。

十二、學生復學前未修或不及格之必修科目，依新課程標準規定重(補)修：

- (一) 舊課程為必修科目，新課程調為選修科目者，由學生自行決定是否補修。
- (二) 舊課程為選修科目，新課程調為必修科目者，仍應補修。

十三、學生復學後續修各學期之科目學分，如於舊課程中已修習及格，得免修

十四、申請抵免學分須檢具原肄業學校正式核發之成績證明文件，並填寫抵免學分申請表後辦理。

十五、轉學生報到註冊後，由學校通知統一辦理抵免之日期與作業流程。

十六、轉科學生應帶轉科名單核定公告日內起壹週內，自行至轉入科(組)申請審核抵免學分、所需表格資料，由註冊組送各科備用。

十七、科目學分之抵免審核，共同科目(含體育、軍訓)須經由教學組長認可簽章。專業科目經科主任簽章始為有效。完成以上程序後將抵免學分申請表送至註冊組登錄及存查，學生並得自行影印存參。

十八、學分抵免申請應於規定日期內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十九、轉科學生經依規定審定列計抵免學分後，繼續使用原歷年成績表，並於成績表內分別註記，不予列計學分之科目及學分數。亦於成績表內註記。

二十、轉學生及一年級新生經核定抵免之科目學分登錄於歷年成績表內考入年級前各學年，但考入一年級且未提高編級，則仍登錄於第一學年，其成績欄僅註記『抵免』。

附錄 2：

私立東吳工家學生缺考補考實施要點

93 年 3 月訂定

95 年 8 月 30 日修訂

一、本要點依職業學校成績考查辦法之規定訂定。

二、本校學生於定期考查時，因公、重病、或重大事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考查，一律依本要點之規定辦理補考事宜。

1、學生於考試期間公假，須於考試前請派赴公務之處室出具證明，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並持請假單至教務處報備。

2、因重病、或重大事故不及事前請假時，請學生家長(或監護人)於當日通知學校教務處，並於三日內提出證明文件，補辦請假手續。

3、日常考查、模擬考、複習考因故缺考，由授課教師自行視情況處理或扣分，不另舉行補考。

4、階段考試及期末考試缺考經准假者，由教務處通知時間補考。

三、補考成績處理

1.學生因公假、喪假、重病、或重大事故請假補考，成績按實得分數計算。

2.其餘補考成績超過六十分者以六十分計。

四、凡學生未經請假擅自缺考不得補考，其考試成績一律以零分計。

五、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呈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錄 3：

私立東吳工家學生成績重修學分補充規定

93 年 3 月訂定

95 年 8 月 30 日修訂

- 一、依據教育部「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第八條規定辦理。
- 二、學生學期成績不及格之科目,得申請重修:其重修方式以下列順序為之:
 - (一)隨班修讀:隨同下一年級班級修讀開設之課程,惟應依學生能力及學校排課等因素考量辦理。
 - (二)專班重修:
 - 1.重修班級人數以 12 人(含)以上為原則。
 - 2.重修課程時間以寒假、暑假實施為原則,課程範圍以開設學期課程為主。其每一學分之授課節數由學校定之,惟不得少於六節課。
 - 3.重修課程之收費以上課節數為計算基準。
 - 4.授課鐘點費以每節課 400 元至 550 元為原則,按收支平衡原則訂定。
 - 5.重修費用每生每節課 40 元。
 - (三)自學輔導:
 - 1.每學期中或寒、暑假由教師指定教材,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每一學分不得少於二節課。
 - 2.面授鐘點費以每節課 400 元至 550 元為原則,按收支平衡原則訂定。
 - 3.每學分收費 240 元(正規班及實用技能學程每學分收費 240 元、建教班每學分收費 120 元)。
- 三、已開設專班重修之科目,除有特殊情形並經學校核准者外,學生不得申請自學輔導。
- 四、重修課程如需實習(驗)材料費時,得酌收材料費,每學分 200 元為上限。
- 五、重修成績考查分日常考查及定期考查各占 50%,重修平均成績 60 分科目授予學分
- 六、重修期間學生缺課節數達該科目重修教學總節數三分之一者,不予成績考查。
- 七、本補充規定之收入及其相關支出,應依高級中學法身二十六條之二及職業學校法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 八、建教班學生其重補修方式以自學輔導為主。
- 九、本補充規定自九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起實施。
- 十、本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呈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錄 4：

私立東吳工家身心障礙學生個別評量原則及方式

93 年 3 月訂定

95 年 8 月 30 日修訂

一、依 據：

- (一) 特殊教育法第二十七條暨其施行細則第十八條相關規定
- (二) 教中(一)字第 0930503365 號

二、目 的：協助就讀本校之身心障礙學生順利完成學業，並促進學習、心理、情緒、社會及職業等之適應能力，以充分發展潛能。

三、適用對象：就讀本校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一)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學生
- (二) 領有重大傷病卡之學生

四、考查原則：身心障礙學生教學及考查應以個別化為原則，彈性規劃適性課程，並配合其身心發展

五、考查內容：

- (一) 德性成績之考查：比照高中(職)學生成績考查辦理：惟可依其特殊身心需求，彈性調整出勤規定。
- (二) 學業成績之考查：教師成績評量方式採彈性設計，依學生障礙種類及程度訂定彈性的評量方式，不以傳統紙筆測驗為唯一的評量方式，各科教師可彈性自行設計、規畫，採取卷宗評量方式、學習單評量方式，運用表演、實作、報告等方式，並可擴及到自我評量、同儕互評等多元評量方式，以 40 分為及格標準。
- (三) 體育成績之考查：依身心障礙學生體能限制予以彈性設計，以注重學生學習精神、運動道德、體育常識為考查重點。
- (四) 軍訓成績之考查：得免修術科，學科比照高中(職)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辦理，惟可以其特殊身心需求彈性調整。

附錄 5

實用技能學程班 Q & A

◎問 1.實用技能學程的入學條件與方式有無改變？

答：實用技能學程的入學條件仍以選讀國中技藝教育學程及對技藝教育有興趣的國中畢業生為優先；其入學方式亦以分發為主，與現行方式相同。

◎問 2.實用技能學程與進修學校之科班有何不同？

答：實用技能學程與進修學校之不同處有： 1.課程內涵不同－實用技能學程以實用之就業技能為主，輔以必需之理論，艱深理論課程較少。 2.註冊費用不同－第一、二、三年段皆免收學費用，學費負擔較輕。 3.畢業資格不同－修畢實用技能學程年段課程，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分段修業證明書，修畢三年段課程，實得學分數多於 150 學分時，則發給職業學校畢業證書，此證書與職校相同，非資格證明書。

◎問 3.實用技能學程有那些科別可選擇就讀？

答：實用技能學程所設置的科別與現行實用技能班並無改變，仍為單位行業衍生科別，但學校應依其教育目標及課程重點，決定隸屬於十三群中之群別。

◎問 4.實用技能學程的十三群是什麼？

答：高職實用技能學程的十三群係銜接國中技藝教育學程的十三群，兩者之群別均相同，即： 1.機械群、2.動力機械群、3.電機與電子群、4.化工群、5.土木與建築群、 6.商業群、7.農業群、8.家政群、9.餐旅群、10.水產群、11.海事群、 12.設計群、13.食品群

◎問 5.新修訂「實用技能學程課程綱要」有那些特色？

答：新修訂之「實用技能學程課程綱要」為兼顧教育改革策略及學生需求，融入「技職教育體系課程」之架構和「後期中等教育共同核心課程」之內涵，期能提供選讀實用技能學程之學生健全發展之機會，其特色有： 1.採學年學分制，齊一「後期中等教育」學分核計分式。 2.酌增一般科目，提升學生通識素養。 3.採群科架構，部頒課程僅含一般科目和群核心科目之課程綱要，各科別之課程係由各校依學生就業需要規劃為校訂科目，賦予學校辦學自主空間。 4.驟減第三年段部訂必修科目學分數，俾利加強就業前之學習，提升就業能力。 5.堅持年段式就業導向課程，加強實用之就業技能訓練。

◎問 6.何謂年段式課程？

答：年段式課程係在同一年段（級）的課程中，採專精學習某一就業（職場）技能，如西服科第一年段學襯衫製作、第二年段學西褲製作、第三年段學西裝上衣製作，讓學畢第一年段課程之學生有能力製作襯衫，而非僅學會一些基礎技能而無獨立製作成品之能力。

◎問 7.就讀實用技能學程畢業後可以升學嗎？

答：持有高中高職畢業證書或同等資格者均可升學、但各類型學校有其不同的教育目標，實用技能學程係以就業為導向，課程內涵以實用技能為主，並非以四技二專升學考試科目為導向。

◎問 8.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有那些特色？

答：1.高中職三年期間分年段以學程方式開設，學生可依自己的興趣、能力選修。 2.課程以實用技能實習為主，理論為輔。 3.學校可依學生需求，自訂專業科目。

◎問 9.學生升讀「實用技能學程」有那些好處？

答：1.免學費。 2.可學得一技之長。 3.可半工半讀，自食其力完成學業。 4.可選擇日間班、夜間班上課。 5.讀完一、二年段課程，成績及格者，可取得「年段修業證明書」。 6.可參加職業訓練局專案技能檢定，取得技術士證照。 7.讀完實用技能學程應修學分，可得到畢業證書，可以就業、繼續升學或創業。

◎問 10.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準則為何？

答：1.不採計「學業成績」或「基本學力測驗分數」。 2.輔導分發以 18 歲以下的學生為限。 3.報名費 150 元。(低收入戶或其直系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免費)

◎問 11.實用技能學程是否可跨區選讀？

答：依據輔導分發國中技藝教育學程學生就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作業規定，全國分區域同時辦理分發，學生可任選 1 區接受輔導分發。

◎問 13.參加夜間班實用技能學程若無法修滿 150 學分應如何處理？

答：職場經驗及技能證照可採計 6~18 學分，用以補足應修畢業學分。

◎問 14.實用技能學程的上課時間是日間還是夜間？

答：實用技能學程的上課時間係賦予學校的辦學為主，學校可依自身條件及實際需求，自行決定在白天或夜間上課。

◎問 15.夜間上課的實用技能學程，學生是否須利用週六、週日或寒暑假補上課才能取得畢業證書？

答：根據職業學校法規定實用技能學程學生必須修滿 150 學分，始能取得畢業證書。夜間上課實用技能學程學生可利用下述三種方式，補充不足之學分。 1.夜間上課的實用技能學程學生可利用日間至職場取得工作經驗，向就讀學校申請採計為畢業學分， 2.參加技能證照檢定及格後，向就讀學校申請採計為畢業學分。 3.未能取得職場工作經驗及獲得技能證照者，得選讀其他學程採計為畢業學分。

◎問 16.參加夜間班實用技能學程若有少數學生學分被當應如何辦理重修？

答：1.學校可利用白天或週末開設重修課程。 2.建議參加日間正規班隨班選課方式辦理重修。

◎問 17.實用技能學程學生，是否應通過資格考，才能取得畢業證書？

答：實用技能學程學生只要依規定修得 150 學分，不必經過資格考，即能授予畢業證書。

◎問 18.實用技能學程學生，是否只能取得修業證明書，無法取得畢業證書？

答：根據職業學校法規定，實用技能學程學生只要修得 150 學分即授予畢業證書。

◎問 19.倘對「國中技藝教育學程」或「實用技能學程」有疑問，可到何處洽問？

答：可向下列單位詢問或索取資料。 1.國中學校輔導室。 2.辦理實用技能班之高中職校。 3.縣市政府教育局。 4.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及台北市、高雄市教育局。

附錄 6 實用技能學程年段式課程目標

科別：多媒體技術科

年 段 別	專 長、檢 定、進 路	對應科目名稱及學分數	配套措施規劃
第一年段	1. 技能專長： 手繪與電繪藝術設計 2. 檢定職類： 印前製程圖文組版丙級。 電腦軟體應用丙級。 TQC+電腦繪圖實務概論與數位色彩配色。 TQC+影像編輯製作。 TQC+電腦圖像編輯製作。 3. 就業進路： 手繪與電繪藝術設計等基層技術人員。	數位化資料處理(8) 設計基礎理論(6) 專業藝術概論(4) 繪畫基礎實作(6) 影像處理實務(4) 電腦繪圖實務(4)	職場體驗
第二年段	1. 技能專長： 影視設計及動畫編(剪)輯技術 2. 檢定職類： TQC+Flash 動畫編輯製作。 3. 就業進路： 攝影(助理)及影片製作技術人員。	基本設計實務(6) 動漫技法實務(6) 數位設計基礎(4) 攝錄影實務(4) 數位影音剪輯實務(4) 2D 動畫實務(6)	職場體驗 業師協同教學
第三年段	1. 技能專長： 數位出版技術實務 2. 檢定職類： 印前製程乙級。 TQC+網頁編輯製作。 TQC+數位媒體出版。 TQC+編排設計。 3. 就業進路： 數位出版技術實務人員。	影像特效製作(3) 數位音樂設計(3) 網頁設計實務(6) 互動式媒體設計(6) 作品集設計(4) 專題製作(6) 數位出版技術實務(6) 三次元數位技術(6)	就業導向專班 職場體驗 業師協同教學

*培訓本科學生參加校外各項相關競賽以厚植學生的專業技能及就業競爭力。